公司代码:603303 公司简称:得邦照明

横店集团得邦照明股份有限公司 2026 年半年度报告摘要

第一节 重要提示

1.1 本半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半年度报告全文,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投资者应当到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http://www.sse.com.cn 网站仔细阅读半年度报告全文。

1.2 本公司董事会及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半年度报告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1.3 公司全体董事出席董事会会议。

1.4 本半年度报告未经审计。

1.5 董事会决议通过的本报告期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公司拟以 2026 年 6 月 30 日的总股本扣除公司回购专用账户上的股份数为基数实施利润分配,即以 467,659,037 股(总股本 476,944,575 股扣除已回购股份 9,285,538 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股利 0.49 元(含税),合计派发现金股利 22,915,292.81 元(含税),无送股 / 转增。

第二节 公司基本情况

2.1 公司简介

公司股票简况				
股票种类	股票上市交易所	股票简称	股票代码	变更前股票简称
A股	上海证券交易所	得邦照明	603303	不适用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姓名	陈仕勇
电话	0579-86311910
办公地址	浙江省金华市东阳市横店镇科兴路 88 号
电子信箱	stock@tospolighting.com.cn

2.2 主要财务数据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末增减(%)
总资产	5,428,685,353.94	5,849,185,164.56	-7.19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3,103,615,759.57	3,179,346,840.74	-2.38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收入	2,043,438,965.07	2,151,793,484.08	-5.04
利润总额	91,902,728.23	165,785,535.88	-44.57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76,394,657.81	142,819,833.34	-46.51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70,094,080.49	121,065,363.90	-42.10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48,934,105.56	2,364,156.42	10,429.51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2.4106	4.0684	减少 1.65 个百分点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1634	0.3064	-46.50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1634	0.3064	-46.50

2.3 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 股

截至报告期末股东总数(户)						12,409
截至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户)						0
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标记或冻结的股份数量	
横店集团控股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49.27	235,008,000	0	无	49.27
浙江横店进出口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19.25	91,800,000	0	无	19.25
金华德明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境内非国有法人	6.40	30,514,320	0	无	6.40
香港中央结算有限公司	其他	2.20	10,498,793	0	无	2.20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华夏行业景气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其他	2.17	10,364,032	0	无	2.17
华泰金融控股(香港)有限公司-客户资金	其他	1.24	5,898,136	0	无	1.24
倪强	境内自然人	1.08	5,155,300	0	无	1.08
林秀娟	境内自然人	0.98	4,697,628	0	无	0.98
中信证券资产管理(香港)有限公司-客户资金	其他	0.85	4,046,043	0	无	0.85
华夏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社保基金四二二组合	其他	0.55	2,642,000	0	无	0.55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横店集团控股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横店控股”)是公司的控股股东,浙江横店进出口公司(以下简称“横店进出口”)是横店控股的控股子公司,金华德明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以下简称“金华德明”)是公司管理层的持股平台,横店控股为普通合伙人,并为金华德明的执行事务合伙人。浙江横店科技有限公司是横店控股的全资子公司。除上述关系外,未知前十名其他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或属于一致行动人。除上述关系外,公司未知前十名无限售条件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或属于一致行动人。					
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及持股数量的说明	不适用					

2.4 截至报告期末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前 10 名优先股股东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2.5 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变更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6 在半年度报告批准报出日存续的债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第三节 重要事项

公司应当根据重要性原则,说明报告期内公司经营情况的重大变化,以及报告期内发生的对公司经营情况有重大影响和预计未来会有重大影响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2026 年 1 月 12 日,公司与黄玉琦、黄璜、丽水市绿色产业发展基金有限公司、广州工控国发三号产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等 15 名交易对方签署协议,拟以支付现金方式协议受让其所持有的浙江嘉利(丽水)工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嘉利股份”)6,091.71 万股股份,同时以现金认购嘉利股份新增股份 10,000 万股,本次交易合计支出 145,375.10 万元。2026 年 2 月 27 日,公司召开 2026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审议通过本次交易。2026 年 3 月 27 日及 2026 年 6 月 2 日,公司分别收到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出具的股转函(2026)460 号及股转函(2026)753 号,本次交易已获得全国股转公司确认。截至本报告批准报出日,协议转让及定增所涉股份均已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办理完成过户登记手续,工商变更登记等后续程序尚在办理中。

本次收购系公司切入汽车照明及车载零部件领域、打造第二增长曲线的重要战略布局,本次交易完成后,公司将持有嘉利股份 67.48%股权,嘉利股份将成为公司控股子公司。

证券代码:603303 证券简称:得邦照明 公告编号:2026-034

横店集团得邦照明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 2026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会的通知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股东会召开日期:2026 年 9 月 9 日

● 本次股东会采用的网络投票系统: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会网络投票系统

一、召开会议的基本情况

(一)股东会类型和届次

2026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会

(二)股东会召集人:董事会

(三)投票方式:本次股东会所采用的表决方式是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

(四)现场会议召开的日期、时间和地点

召开的日期时间:2026 年 9 月 9 日 14 点 30 分

召开地点:浙江省金华市东阳市横店镇科兴路 88 号横店集团得邦照明股份有限公司行政楼三楼会议室

(五)网络投票的系统、起止日期和投票时间。

网络投票系统: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会网络投票系统

网络投票起止时间:自 2026 年 9 月 9 日

至 2026 年 9 月 9 日

采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络投票系统,通过交易系统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会召开当日的交易时间段,即 9:15-9:25,9:30-11:30,13:00-15:00;通过互联网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会召开当日的 9:15-15:00。

(六)融资融券、转融通、约定购回业务账户和沪股通投资者的投票程序

涉及融资融券、转融通业务、约定购回业务相关账户以及沪股通投资者的投票,应按照《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 — 规范运作》等有关规定执行。

(七)涉及公开征集股东投票权

无

二、会议审议事项

本次股东会审议议案及投票股东类型

序号	议案名称	投票股东类型
		A股股东
非累积投票议案		
1	《关于公司 2026 年中期利润分配的议案》	√
2	《关于增加公司 2026 年度授信及担保额度预计的议案》	√

1、各议案已披露的时间和披露媒体

上述议案已经公司第五届审计委员会第九次会议、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具体内容详见 2026 年 8 月 21 日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上刊登的内容。

2、特别决议议案:2

3、对中小投资者单独计票的议案:1、2

对影响中小投资者利益的重大事项提案,应当单独说明中小投资者(除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以及单独或合计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的股东以外的其他股东)对该提案的表决情况和表决结果

4、涉及关联股东回避表决的议案:无

应回避表决的关联股东名称:无

5、涉及优先股股东参与表决的议案:无

三、股东会投票注意事项

(一)本公司股东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会网络投票系统行使表决权的,既可以登陆交易系统投票平台(通过指定交易的证券公司交易终端)进行投票,也可以登陆互联网投票平台(网址:vote.sseinfo.com)进行投票。首次登陆互联网投票平台进行投票的,投资者需要完成股东身份认证。具体操作请见互联网投票平台网站说明。

(二)同一表决权通过现场、本所网络投票平台或其他方式重复进行表决的,以第一次投票结果为准。

(三)持有多个股东账户的股东,可行使的表决权数量是其名下全部股东账户所持相同类别普通股和相同品种优先股的数量总和。

持有多个股东账户的股东通过本所网络投票系统参与股东会网络投票的,可以通过其任一股东账户参加。投票后,视为其全部股东账户下的相同类别普通股和相同品种优先股均已分别投出同一意见的表决票。

持有多个股东账户的股东,通过多个股东账户重复进行表决的,其全部股东账户下的相同类别普通股和相同品种优先股的表决意见,分别以各类别和品种股票的第一次投票结果为准。

(四)股东对所有议案均表决完毕才能提交。

四、会议出席对象

(一) 股权登记日下午收市时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公司股东有权出席股东会(具体情况详见下表),并可以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该代理人不必是公司股东。

股份类别	股票代码	股票简称	股权登记日
A股	603303	得邦照明	2025/9/2

(二)公司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三)公司聘请的律师。

(四)其他人员

五、会议登记方法

1、参会股东(包括股东代理人)登记或报到时需要提供以下文件:

(1)法人股东:法人股东应由法定代表人或者法定代表人委托的代理人出席会议。法定代表人出席会议的,应出示本人身份证、能证明其具有法定代表人资格的有效证明;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的,代理人应出示本人身份证、法人股东单位的法定代表人依法出具的书面授权委托书(详见附件一)。

(2)个人股东:个人股东亲自出席会议的,应出示本人身份证或其他能够表明其身份的有效证件或证明;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的,代理人还应出示委托人身份证件复印件、本人有效身份证件、股东授权委托书(详见附件一)。

(3)融资融券投资者出席会议的,应持有融资融券相关证券公司的营业执照、证券账户证明及其向投资者出具的授权委托书;投资者为个人的,还应持有本人身份证或其他能够表明其身份的有效证件,投资者为单位的,还应持有本单位营业执照、参会人员身份证、单位法定代表人出具的授权委托书(详见附件一)。

2、参会登记时间:2026 年 9 月 8 日上午 9:30-11:30 下午:13:00-16:00

3、登记地点:浙江省金华市东阳市横店镇科兴路 88 号横店集团得邦照明股份有限公司行政楼 3 楼 310 室

4、股东可采用传真或信函的方式进行登记(需写明股东名称或姓名、并提供身份证、法人单位营业执照、持股凭证和证券账户卡的复印件),传真或信函以登记时间内公司收到为准,并请在传真或信函上注明联系电话。

六、其他事项

1、本次会议出席者交通及食宿费用自理。

2、联系人:何露霞

电话:0579-86312102

传真:0579-86563787

邮箱:stock@tospolighting.com.cn

3、联系地址:浙江省金华市东阳市横店镇科兴路 88 号横店集团得邦照明股份有限公司

4、出席现场会议人员请于会议开始前半小时内到达。

特此公告。

横店集团得邦照明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 年 8 月 21 日

附件 1:授权委托书

报备文件:

横店集团得邦照明股份有限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决议

附件 1:授权委托书

授权委托书

横店集团得邦照明股份有限公司:

兹委托 先生(女士)代表本单位(或本人)出席 2026 年 9 月 9 日召开的贵公司 2026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会,并代为行使表决权。

委托人持普通股数:

委托人持优先股数:

委托人股东账户号:

序号	非累积投票议案名称	同意	反对	弃权
1	《关于公司 2026 年中期利润分配的议案》			
2	《关于增加公司 2026 年度授信及担保额度预计的议案》			

委托人签名(盖章): 受托人签名:

委托人身份证号: 受托人身份证号:

委托日期: 年 月 日

备注:

委托人应当在委托书中“同意”、“反对”或“弃权”意向中选择一个并打“√”,对于委托人在本授权委托书中未作具体指示的,受托人有权按自己的意愿进行表决。

证券代码:603303 证券简称:得邦照明 公告编号:2026-031

横店集团得邦照明股份有限公司 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一)横店集团得邦照明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以下简称“本次会议”)于 2026 年 8 月 20 日在行政楼三楼会议室以现场加通讯表决方式召开,会议由董事长倪强先生主持。

(二)本次会议通知于 2026 年 8 月 10 日以电话、专人送达及邮件的方式向全体董事发出。

(三)本次会议应出席董事 9 名,实际出席董事 9 名,公司部分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本次会议。

(四)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会议决议合法有效。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6 年半年度报告及摘要的议案》

本议案已经公司第五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九次会议审议通过。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于指定信息披露媒体披露的《横店集团得邦照明股份有限公司 2026 年半年度报告》。

表决结果: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0 票回避。

(二)审议通过《关于公司聘任证券事务代表的议案》

公司拟聘任陈理纲先生为公司证券事务代表,任期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本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陈理纲先生已取得上海证券交易所董事会秘书任职培训证明,其任职资格符合《公司法》《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表决结果: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0 票回避。

(三)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6 年中期利润分配的议案》

本议案已经公司第五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九次会议审议通过。

公司拟以 2026 年 6 月 30 日的总股本扣除公司回购专用账户上的股份数为基数实施利润分配,即以 467,659,037 股(总股本 476,944,575 股扣除已回购股份 9,285,538 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股利 0.49 元(含税),合计派发现金股利 22,915,292.81 元(含税),无送股 / 转增。

若上述方案实施前公司股本分配基数因回购公司股份等事项而发生变化,则以实施权益分派的股权登记日可参与分配的股份数量为基数,维持分配总额固定不变,相应调整每股分配比例。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于指定信息披露媒体披露的《横店集团得邦照明股份有限公司 2026 年中期利润分配方案公告》(公告编号:2026-032)。

表决结果: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0 票回避。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

(四)审议通过《关于增加公司 2026 年度授信及担保额度预计的议案》

本议案已经公司第五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九次会议审议通过。

鉴于控股子公司浙江嘉利(丽水)工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嘉利股份”)2026 年度拟申请综合授信并为其子公司提供合计 10 亿元担保额度预计,其全资子公司为嘉利股份提供担保总额不超过 20 亿元,上述授信及担保的主体范围和额度均超过公司原已获股东会批准的 24 亿元担保授权范围,需相应追加授信及担保额度。为了满足嘉利股份 2026 年度业务发展的资金需求,本次拟增加嘉利股份及其子公司向银行申请不超过 25 亿元的综合授信额度和不超过 30 亿元的担保额度。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于指定信息披露媒体披露的《横店集团得邦照明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增加公司 2026 年度授信及担保额度预计的公告》(公告编号:2026-033)

表决结果: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0 票回避。

(五)审议通过《关于提请召开公司 2026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会的议案》

董事会决定提请召开公司 2026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会。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于指定信息披露媒体披露的《横店集团得邦照明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 2026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会的通知》(公告编号:2026-034)。

表决结果: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0 票回避。

特此公告。

横店集团得邦照明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 年 8 月 21 日

证券代码:603303 证券简称:得邦照明 公告编号:2026-032

横店集团得邦照明股份有限公司 2026 年中期利润分配方案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每股分配比例:每股派发现金红利 0.049 元(含税)。

● 本次利润分配拟以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登记的总股本扣除公司回购专用证券账户中的股份为基数,具体日期将在权益分派实施公告中明确。

● 若在实施权益分派的股权登记日前公司可参与分配的股份数量发生变动的,公司拟维持分配总额不变,相应调整分配比例,并将在相关公告中披露。

● 本次利润分配方案尚待公司股东会审议通过后方可实施。

一、利润分配方案内容

(一)利润分配方案的具体内容

截至 2026 年 6 月 30 日,横店集团得邦照明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净利润 76,394,657.81 元,合并报表未分配利润为 1,793,040,951.69 元;2026 年半年度母公司实现净利润 10,657,271.47 元,母公司未分配利润 988,730,628.35 元。经董事会决议,公司 2026 年半年度拟以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登记的总股本扣除公司回购专用证券账户中的股份为基数分配利润。本次利润分配方案如下:

1.公司拟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0.49 元(含税)。截至 2026 年 6 月 30 日,公司总股本 476,944,575 股,扣除不参与利润分配的回购专用账户中已回购的股份 9,285,538 股,实际可参与利润分配的股数为 467,659,037 股,以此计算合计拟派发现金红利 22,915,292.81 元(含税)。

2.如在本公告披露之日起至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期间,因可转债转股、回购股份、股权激励授予股份回购注销、重大资产重组股份回购注销等致使公司总股本发生变动的,公司拟维持分配总额不变,相应调整每股分配比例。如后续总股本发生变化,将另行公告具体调整情况。

本次利润分配方案尚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二、公司履行的决策程序

(一)审计委员会会议意见

公司于 2026 年 8 月 17 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九次会议,全体审计委员会委员同意《关于公司 2026 年中期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公司 2026 年中期利润分配预案的分红标准和分红比例明确清晰,符合公司的实际情况,符合公司股东利益,能够保障股东的合理回报并兼顾公司的可持续发展。

(二)董事会会议的召开、审议和表决情况

公司于 2026 年 8 月 20 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 2026 年中期利润分配的议案》,本方案符合公司章程规定的利润分配政策和公司已披露的分红回报规划。本次利润分配方案尚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三、相关风险提示

1.本次利润分配方案结合了公司发展阶段、未来的资金需求等因素,不会对公司经营现金流产生重大影响,不会影响公司正常经营和长期发展。

2.本次利润分配方案尚需提交公司 2026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会审议批准。

特此公告。

横店集团得邦照明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 年 8 月 21 日

证券代码:603303 证券简称:得邦照明 公告编号:2026-

横店集团得邦照明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增加公司 2026 年度授信 及担保额度预计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被担保人名称:横店集团得邦照明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得邦照明”)的控股子公司浙江嘉利(丽水)工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嘉利股份”)及其全资子公司广东嘉利车灯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嘉利车灯”)、浙江嘉利工业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嘉利工业”),不属于公司关联方。

● 本次担保金额及已实际发生的担保余额:新增控股子公司嘉利股份为其全资子公司提供担保总额不超过 10 亿元,其全资子公司为嘉利股份提供担保总额不超过 20 亿元。截至公告披露日,得邦照明为其全资及控股子公司提供的担保余额为 5.7 亿元,嘉利股份为其全资子公司提供的担保余额为 7.88 亿元,嘉利股份全资子公司为嘉利股份提供的担保余额为 12.07 亿元,合计 25.65 亿元。

● 本次担保是否有反担保:无

● 对外担保逾期的累计数量:无

● 特别风险提示:2026 年度,嘉利股份预计为其资产负债率超过 70%的子公司提供担保额度为不超过 10 亿元人民币。敬请投资者注意风险。

一、担保情况概述

(一)担保的基本情况

2025 年 12 月 16 日,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6 年度申请银行授信额度的议案》及《关于公司 2026 年度对外担保额度计划的议案》,并经公司 2025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会审议通过。同意公司及子公司 2026 年度向银行申请总额不超过 40 亿元的综合授信额度;同时同意公司为全资及控股子公司提供担保不超过 24 亿元,其中为资产负债率 70%以上的子公司提供担保不超过 21.6 亿元,为资产负债率 70%以下的子公司提供担保不超过 2.4 亿元。

嘉利股份纳入公司合并报表后,为满足嘉利股份生产经营发展需要,保证各项工作顺利进行,降低融资成本,提高资金营运能力,公司在前述原有申请授信额度和担保的基础上,增加嘉利股份及其子公司向银行申请不超过 25 亿元的综合授信额度和不超过 30 亿元的担保额度。其中为资产负债率 70%以上的孙公司提供担保不超过 10 亿元,为资产负债率 70%以下的子公司提供担保不超过 20 亿元。

新增授信用于办理包括但不限于流动资金贷款、银行承兑汇票、国内信用证、应收账款保理、进出口押汇、商业票据贴现、银行保函等综合授信业务,融资期限以实际签署的合同为准。

本次新增综合授信额度和担保额度后,公司及子公司总综合授信额度不超过 65 亿元,担保额度不超过 54 亿元。

实际使用额度不超过总综合授信额度,前述授信额度不等于公司实际融资金额,实际授信额度最终以各家银行审批的授信额度为准,具体融资金额将视公司运营资金的实际需求来确定。

(二)内部决策程序

本议案已经公司第五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九次会议审议通过。2026 年 8 月 20 日,公司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增加公司 2026 年度授信及担保额度预计的议案》,公司董事会提请股东会授权公司管理层在额度范围内审批具体事宜,并与银行签署上述授信事宜项下的全部法律文件。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通过。

(三)新增担保预计基本情况

担保方	被担保方	担保方持股比例	被担保方最近一期资产负债率	截至目前担保余额(万元)	2026年度预计担保额度(万元)	担保额度占上市公司最近一期净资产比例	担保预计有效期	是否关联担保	是否有反担保
1.资产负债率为 70%以上的控股孙公司									
浙江嘉利(丽水)工业股份有限公司	浙江嘉利工业有限公司	100%	75.28%	19,000	30,000	9.26%	2026年度	否	否
浙江嘉利(丽水)工业股份有限公司	广东嘉利车灯有限公司	100%	77.36%	59,800	70,000	21.60%	同上	否	否
2.资产负债率为 70%以下的控股子公司									
浙江嘉利工业有限公司	浙江嘉利(丽水)工业股份有限公司	-	62.91%	90,700	170,000	52.47%	同上	否	否
广东嘉利车灯有限公司	浙江嘉利(丽水)工业股份有限公司	-	62.91%	30,000	30,000	9.26%	同上	否	否

上述担保额度可在各控股子公司之间调剂使用。调剂发生时,资产负债率为 70%以上的子公司仅能从资产负债率为 70%以上的子公司处获得担保额度。

二、被担保人基本情况

(一)浙江嘉利(丽水)工业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资本为人民币 23,846.00 万元,得邦照明出资比例为 67.48%,法定代表人为黄玉琦,注册地址为浙江丽水市水阁工业园区丽沙路 1 号,经营范围为:一般项目:汽车零部件及配件制造;汽车零部件研发;汽车零配件批发;汽车零配件零售;摩托车零配件制造;摩托车及零部件研发;摩托车及零配件批发;摩托车及零配件零售;模具制造;模具销售;货物进出口;技术进出口(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分支机构经营场所设在:丽水市绿谷大道 360 号)。截止 2026 年 6 月 30 日,资产总额 2,245,257,237.10 元,净资产 2,372,237,350.31 元,营业收入 832,777,796.62 元,净利润 34,602,372.78 元(未经审计)。

(二)浙江嘉利工业有限公司

注册资本为人民币 10,350,000 万元,浙江嘉利(丽水)工业股份有限公司出资比例为 100%,法定代表人为黄玉琦,注册地址为浙江省温州市瓯海区仙岩街道凤康路 1688 号。经营范围:制造、加工、销售汽车配件、摩托车配件(不含发动机);模具;货物进出口、技术进出口。一般项目:橡胶制品销售;电子元器件批发;塑料制品销售;机械设备销售;家用电器销售。(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截止 2026 年 6 月 30 日,资产总额 460,147,052.02 元,净资产 113,744,886.22 元,营业收入 245,488,869.82 元,净利润 21,207,811.16 元(未经审计)。

(三)广东嘉利车灯有限公司

注册资本为人民币 14,758.83 万元,浙江嘉利(丽水)工业股份有限公司出资比例为 100%,法定代表人为黄玉琦,注册地址为肇庆市高要区金利镇广东肇庆市(高要)汽车零部件产业园金湾南路 9 号,经营范围为:研发、生产、加工销售:车灯、汽车零配件、摩托车配件(不含发动机)、机动车配件模具:货物和技术进出口业务(以上项目均不含工商登记前置审批事项)。(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截止 2026 年 6 月 30 日,资产总额 1,644,315,282.87 元,净资产 2,372,237,350.31 元,营业收入 739,474,560.20 元,净利润 -66,599,125.18 元(未经审计)。

三、担保协议的主要内容

上述担保预计总额仅为公司 2026 年度拟提供的担保预计额度,该额度尚需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通过后生效。在担保预计额度内发生具体担保事项时,公司将在相关公告中披露担保协议主要内容。

四、担保的必要性和合理性

本次新增嘉利股份为其全资子公司担保和嘉利股份全资子公司为嘉利股份进行担保,是为了满足嘉利股份及其子公司生产经营和战略发展需要,有利于其稳健经营和长远发展。担保对象均为公司合并报表范围内的控股子公司和孙公司,公司对其日常经营风险及决策能够有效控制,可以及时掌握其资信情况和履约能力,目前以上子、孙公司运作正常,不存在重大诉讼,不存在影响其偿债能力的重大或有事项,风险可控。

五、董事会意见

嘉利股份及其子公司经营状况和资信良好,偿还债务能力较强,担保风险可控。嘉利股份及其子公司新增申请银行授信及在授信额度内的借款提供担保事项,符合公司整体利益,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形,不会对公司的正常经营和业务发展造成不利影响。本次新增担保额度,符合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规定。上述议案经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尚需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

上述银行授信及在授信额度内的借款提供担保涉及的协议尚未签署,协议的主要内容将由相关公司与银行共同协商确定。待公司 2026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会审议通过后,在额度范围内,授权嘉利股份及其子公司的董事长与金融机构签署《借款合同》《保证合同》等法律文书,公司董事会将不再逐笔形成董事会决议。

六、累计对外担保数量及逾期担保的数量

公司及控股子公司预计年度对外担保额度为 540,000 万元,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实际发生担保额(已使用的担保额度)为 256,500 万元,分别占上市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 166.67%、79.17%。上市公司对控股子公司预计年度担保额度为 240,000 万元,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实际发生担保额为 57,000 万元,分别占上市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 74.07%、17.59%。其中公司对资产负债率超过 70%的控股子公司实际发生担保额为 52,000 万元,占上市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 16.05%。除上述担保外,公司及控股子、孙公司无其他对外担保,亦不存在逾期担保的情况。

特此公告。

横店集团得邦照明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 年 8 月 21 日

公司代码:603039 公司简称:泛微网络

泛微网络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6 年半年度报告摘要

第一节 重要提示

1.1 本半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半年度报告全文,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投资者应当到 www.sse.com.cn 网站仔细阅读半年度报告全文。

1.2 本公司董事会及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半年度报告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1.3 公司全体董事出席董事会会议。

1.4 本半年度报告未经审计。

1.5 董事会决议通过的本报告期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公司将根据第六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决定通过的 2026 年半年度利润分配议案,2026 年半年度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人民币 114,753,842.11 元,母公司实现净利润 114,918,806.29 元。母公司以 2026 年半年度净利润 114,918,806.29 元为基数,加往年累积的未分配利润 1,625,606,767.20 元,减 2025 年年度现金股利 19,227,446.64 元,本次实际可供分配的利润为 1,721,298,126.85 元。

公司 2026 年半年度利润分配预案为:公司拟以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登记的总股本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派发现金股利,每 10 股派发现金股利 0.75 元(含税)。

截至 2026 年 6 月 30 日,公司总股本为 307,639,146 股,以此计算拟派发现金股利 23,072,935.95 元(含税)。

第二节 公司基本情况

2.1 公司简介

公司股票简况				
股票种类	股票上市交易所	股票简称	股票代码	变更前股票简称
A股	上海证券交易所	泛微网络	603039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周琳	顾浩瀚
电话	021-68869298-6109	021-68869298-2032
办公地址	上海市闵行区三鲁公路 3419 号泛微软件园	上海市闵行区三鲁公路 3419 号泛微软件园
电子信箱	ystin.zhou@weaver.com.cn	haohan.gu@weaver.com.cn

2.2 主要财务数据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末增减(%)
总资产	4,324,848,428.96	4,212,848,705.71	2.66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2,680,780,347.00	2,425,766,710.81	10.51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收入	848,617,295.07	807,865,483.97	5.04
利润总额	111,686,960.71	62,729,880.75	78.04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14,753,842.11	65,694,644.36	74.68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101,133,335.03	57,895,088.69	74.68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1,791,764.23	-95,077,026.91	不适用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4.39	2.99	增加 1.40 个百分点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37	0.25	48.00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37	0.25	48.00

2.3 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 股

截至报告期末股东总数(户)						41,466
截至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户)						0
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标记或冻结的股份数量	
韦利东	境内自然人	33.49	103,038,503	0	无	0
韦锦坤	境内自然人	19.13	58,856,718	0	无	0
上海艾方资产管理有限公司-星辰之艾方多策略 17 号私募证券投资基金	其他	2.21	6,803,671	0	无	0
上海穗明企业管理中心(有限合伙)	其他	1.79	5,500,556	0	无	0
李学庆	境内自然人	1.52	4,673,154	0	冻结	1,992,000
向远暖	境内自然人	0.96	2,947,945	0	无	0
全国社保基金一一一一组合	其他	0.75	2,312,378	0	无	0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万家经济新动能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其他	0.65	2,000,002	0	无	0
唐海兵	境内自然人	0.53	1,621,530	0	无	0
香港中央结算有限公司	其他	0.51	1,576,844	0	无	0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韦锦坤与韦利东根据《投票权委托协议》认定为一致行动人。除上述情况外,公司未知其他前十名无限售条件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也未知是否属于《上市公司股东持股变动信息披露管理办法》中规定的一致行动人。				
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及持股数量的说明		公司无优先股				

2.4 截至报告期末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前 10 名优先股股东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2.5 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变更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6 在半年度报告批准报出日存续的债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第三节 重要事项

公司应当根据重要性原则,说明报告期内公司经营情况的重大变化,以及报告期内发生的对公司经营情况有重大影响和预计未来会有重大影响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证券代码:603039 证券简称:泛微网络 公告编号:2026-036

泛微网络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 2026 年半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每股分配比例:A 股每股派发现金红利 0.075 元(含税)。不实施送股和资本公积转增股本。

● 本次利润分配以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登记的总股本为基数,具体日期将在权益分派实施公告中明确。在实施权益分派的股权登记日前公司总股本发生变动的,拟维持每股分配比例不变,相应调整分配总额,并将另行公告具体调整情况。

一、利润分配方案内容

截至 2026 年 6 月 30 日,泛微网络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母公司期末未分